

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8078)

有關「第七十一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比賽事宜

親愛的家長：

本校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香港校際音樂節各項比賽，讓他們提升個人藝術水平，並藉此與他校同學互相觀摩及交流。

經老師選拔後，貴子弟獲老師邀請參加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主辦的校際音樂節比賽。入選學生將收到報名表格，請填妥後連同報名費交回負責老師辦理。如有查詢，歡迎致電 2755 9195 與冼淑嫻老師及李珮雯老師聯絡。

所有報名表及報名費用必須以現金支付，並於 10 月 8 日(星期一)或以前交回冼老師或李老師，過期繳交者，恕不辦理，敬請留意。

校長

2018 年 10 月 4 日

✕-----

回 條 (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8078/雯 1008)

蕭校長：

本人知悉有關「第七十一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比賽事宜，並同意小兒/小女\*參加鋼琴\_\_\_\_\_級獨奏/牧童笛\_\_\_\_\_奏/其他\*\_\_\_\_\_，並繳交報名費\$\_\_\_\_\_，亦於比賽當日自行帶領孩子往返比賽場地。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年級\_\_\_\_\_班(\_\_\_\_\_)

日 期：2018 月 10 月\_\_\_\_\_日

\*請刪除不適用者